附件2

体能测评考生须知

1.考生进入考场前依次收缴个人通信设备，放置信封内指定1名工作人员保管（包含所有工作人员手机进场后统一上交），考生签署体测健康声明及安全考试承诺书后进入考场；

2.考生进入考场后，由指定人整理队伍、对照名册清点考生实到人数后，报告当天现场总指挥（值班领导）；

3.队伍共分为5个小组，每个小组各有一个领队（男生101人，女生11人），进行有序抽签，抽完签后（总指挥宣布考场纪律，考生只能报自己的抽签号，如果考生在考场作弊或间接报自己姓名等行为，直接取消该考生体测成绩），考生拿着抽签号签字登记确认，男生按照1号至101号顺序排队，然后依次发放号码，一组（1号--25号），二组（26号--50号），三组（51号--75号），四组（76号--101号），第五组为女生（102号-112号）；

4.摸高、4\*10项目场地有固定裁判，成绩登记员，工作人员共计3人，摄像机1个；依次完成摸高、4\*10二项后，长跑统一放到最后一项分组进行，由两名裁判同时计时计分，2名成绩登记员记录考生号码牌，每组结束后，由裁判报告考生成绩给成绩登记员进行成绩核对，并由考生签字；2台摄像机在起始点和终点记录录像，如有问题或考生质疑，现场根据摄像回放确定考生成绩。

5.考生有项目不合格，要求中途退出的，领队要及时联系工作人员，并备注不合格项目，由考生签字确认按手印。